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二届会议

2019 年 9 月 9 日至 27 日

议程项目 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阿尔巴尼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保加利亚、智利、哥伦比亚*、斐济、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海地*、洪都拉斯*、以色列*、马拉维*、马耳他*、黑山*、巴拉圭*、葡萄牙*、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泰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决议草案

42/... 老年人的人权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又遵循《世界人权宣言》、《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残疾人权利公约》和其他有关人权文书，

重申《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

铭记 2002 年《政治宣言》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以及大会其他所有有关决议，

回顾大会 2015 年 12 月 17 日关于强化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和尊严的措施的第 70/164 号决议，以及人权理事会关于老年人人权问题的 2012 年 9 月 28 日第 21/23 号、2013 年 9 月 27 日第 24/20 号和 2016 年 9 月 29 日第 33/5 号决议，

又回顾理事会 2007 年 6 月 18 日关于人权理事会体制建设的第 5/1 号决议和关于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行为守则的第 5/2 号决议；强调任务负责人应根据这两项决议及其附件履行职责，

*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确认老年人享有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的任务对于提高对老年人权利的认识的重要性，并赞赏地注意到独立专家的报告¹和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报告，该工作组向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开放，目的是加强对老年人人权的保护，

赞赏各国努力确定加强对老年人人权的保护的最好方法，并考虑到在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内部提出的各种建议，包括拟订一项关于老年人权利的多边法律文书的可能性，

1. 欢迎老年人享有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的工作；
2. 决定按照人权理事会第 33/5 号决议所规定的条件，将老年人享有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的任务延长三年；
3. 请各国政府与独立专家合作；并请它们向该任务负责人提供与其任务有关的一切必要资料；
4. 请独立专家根据人权理事会和大会的工作方案，定期向理事会和大会提出报告；
5. 请独立专家在避免不必要的工作重复的同时，与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密切协调，包括参加其年度会议；
6. 鼓励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基金(会)和计(规划署、人权机制、国家人权机构和民间社会，并请私营部门、捐助方和发展机构与独立专家充分合作，以便任务负责人履行任务；
7. 请秘书长确保根据大会 2012 年 12 月 20 日第 67/139 号决议第 1 和第 3 段的规定，将独立专家的报告提请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注意，并提请大会注意；
8.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独立专家提供切实履行任务所需的一切人力、技术和财政资源；
9. 决定继续处理此事。

¹ A/HRC/42/43 和 Add.1-2。